

正本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 函

機關地址：桃園市桃園區三元街156號  
承辦人：簡秀玲  
電話：03-339-6789分機1440  
傳真：03-335-1567

220

新北市板橋區民權路81號3樓  
受文者：新北市記帳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12月29日  
發文字號：北區國稅審二字第1040021031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主旨：本局自本(104)年12月2日起實施遺產及贈與稅櫃台化簡易案件全局不分區申辦服務，凡設籍本局轄區之被繼承人及贈與人之遺產稅及贈與稅申報案件，檢附申報書表齊全，贈與稅不限金額，遺產稅遺產總額在3,500萬元以下之簡易案件，均可就近在本局任一分局、稽徵所或服務處申辦，請轉知所屬會員知悉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會計師公會新北市聯絡處、會計師公會新竹市聯絡處、會計師公會宜蘭縣聯絡處、會計師公會花蓮縣聯絡處、會計師公會桃園市聯絡處、新北市記帳及報稅代理業務人公會、桃園市記帳及報稅代理業務人公會、基隆市記帳及報稅代理業務人公會、新竹市記帳及報稅代理業務人公會、宜蘭縣記帳及報稅代理業務人公會、花蓮縣記帳及報稅代理業務人公會、新竹縣記帳及報稅代理業務人公會、桃園市記帳士公會、新北市記帳士公會、新竹市記帳士公會、基隆市記帳士公會、宜蘭縣記帳士公會、花蓮縣記帳士公會、新竹縣記帳士公會、桃園縣地政士公會、新北市地政士公會、新竹市地政士公會、新竹縣地政士公會、花蓮縣地政士公會、宜蘭縣地政士公會、基隆市地政士公會

副本：

局長 李慶華